

# 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4年7月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26日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公司监事会主席呼君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因此，我们同意按照本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96名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相关事宜，可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1,183,125股。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和价格的议案》

本次对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和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和价格事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3、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激励对象离职、激励对象绩效考核未完全达标所涉及的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7 月 2 日